



人文强桂系列丛书

广西古代诗文发展史 上卷

广西古代诗歌发展史

Guangxi Gudai Shiwen Fazhanshi

Guangxi Gudai Shige Fazhanshi

张明非 主编

上卷：主要收录《广西古代诗文发展史》、

下卷：《广西古代散文发展史》上下两卷。

全书共分上中下三卷，是学者们研究广西古代文学不可或缺的资料库。

全面梳理并描述了广西古代诗文及散文的发展脉络，

总结各历史阶段的主要文学成就、代表作家及作品，

考察各民族文学彼此交流、

影响和融通的状况及经验，

探寻多元一体文学语境下的文学创作规律。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RWQG

人 文 强 桂 丛 书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文强桂”建设工程
广西人文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科学的研究建设工程

广西古代诗文发展史

广西古代诗歌发展史

上卷

主编 张明非

撰稿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德明 张明非 周苇风

从长远看，中国将引领世界的发展脉络。

卷之三

<http://www.elsevier.com/locate/jmp>

THE BIBLE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广西古代诗文发展史. 上、下卷 / 张明非主编—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8
(人文强桂)
ISBN 978-7-5495-2411-2

I . ①广… II . ①张… III . ①古典诗歌—诗歌史—广西
②古典散文—文学史—广西 IV . ①I209.9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167688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服务电话：0771-2092860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民族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高新三路1号 邮政编码：530007)
开本：787 mm × 1 092mm 1/16
总印张：33.75 总字数：480千字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定价（上、下卷）：7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CONTENTS

目 录

绪 论 / 001

第一章 唐以前的广西诗歌 / 005

- 第一节 先秦时期的广西诗歌 / 005
- 第二节 秦汉时期的广西诗歌 / 011
- 第三节 三国时期的广西诗歌 / 025
-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广西诗歌 / 031

第二章 唐五代广西诗歌 / 037

- 第一节 初唐贬谪诗人沈佺期、宋之问 / 038
- 第二节 中唐谪宦诗人柳宗元 / 049
- 第三节 晚唐幕府诗人李商隐 / 058
- 第四节 本土诗人曹邺 / 066
- 第五节 本土诗人曹唐 / 074
- 第六节 其他旅桂诗人 / 086

第三章 宋元时期的广西诗歌 / 094

- 第一节 契嵩及其他方外诗人 / 095
- 第二节 陆蟾、周渭、田开等其他诗人 / 099
- 第三节 旅桂诗人 / 107

目

录

第四章 明代广西诗歌 / 135

第一节 明代前期诗人 / 135

第二节 明代中后期诗人 / 144

第五章 清代广西诗歌 / 153

第一节 顺治至乾隆时期的诗歌 / 154

第二节 嘉庆至咸丰时期的诗歌 / 173

第三节 同治至宣统时期的诗歌 / 219

第六章 广西词史 / 242

第一节 嘉庆以前的词 / 242

第二节 嘉庆至同治的词 / 247

第三节 光绪以后的词 / 261

参考书目 / 276

绪 论

广西古代文学源远流长，尽管从传世文献看，隋唐以前的广西诗歌尤其是以汉语和汉字为载体的诗歌流传至今的很少，但春秋时期越人在楚人游船上放歌可以看作是诗歌的萌芽。秦始皇统一中国以后，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如设置三郡使汉字成为岭南的通行文字，派通晓汉字的官吏在岭南任职，令大量北方移民迁入，加上政府文书的来往，揭开了广西文学尤其是广西汉语言文学的新篇章。汉武帝平定南越后，重新划置郡县，加强了岭南与中央政权的联系。自此以后，不断有中央官员到岭南任职，他们大力倡导读经习礼，提高了岭南的文化水平。岭南越族土人渐渐熟悉汉文化，杨孚《异物志》不仅是岭南第一部学术著作，其中部分赞文以四言为主，字数工整，朗朗上口，具备了诗歌的基本特征。与此相应，岭南也渐渐为内地人们所知晓，如张衡《四愁诗》说：“我所思兮在桂林，欲往从之湘水深。”反映了内地士人了解岭南的愿望。魏晋南北朝时期，政权更迭频繁，中原动荡，战祸连年，生灵涂炭。而此时地处偏远的岭南相对安定，广西梧州出土的墓砖上所刻“永嘉世，天下灾。但江南，皆康平”，便反映了这一社会现实。于是大批中原人迁入，促进了汉语言和汉字在岭南的进一步传播，提高了岭南地区的文明程度。一些著名文人由于各种原因来到广西，也提高了广西诗歌的创作水平。如三国时期曾任合浦太守的薛综善作颂文，风格典雅简练，其散文韵散间杂，颇具诗歌的韵味。南朝宋文学家颜延之到桂林为官，写下了“未若独秀者，峨峨郛邑间”的名句。陈代苏子卿《南征》以将士的口吻叙写南征桂水的军旅生活，为边塞诗增添了异域色彩。《旧唐书·高祖本纪》载：贞观八年（634年）十二月，唐太宗设宴未央宫，“高祖命突厥颉利可汗起舞，又遣南越酋长冯智戴咏诗”。冯智戴能即席赋诗，说明他已经具有较高的汉文学修养，此诗虽未能流传下来，但足以证明当时诗歌在

岭南上层人士中的普及发展状况。

进入唐代，随着唐王朝对偏远的少数民族地区的开发，广西诗坛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有唐三百年里从初唐到晚唐，不少著名诗人都对这一方土地给予了不同程度的关注，创作了一批吟咏和抒写广西名胜古迹、山川文物、风土人情的诗歌。值得注意的是，这一良好局面主要是由外来诗人创造的，是他们在带来中原文化影响的同时，以自己的创作实绩促进了广西文学的发展。外来文士按其身份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唐王朝派驻广西的官员和来广西从事其他活动的诗人，其中比较著名的有张九龄、张固、李渤、元结、戴叔伦、李商隐、李群玉等；第二类是贬谪到广西的诗人，如流贬到此的宋之问、沈佺期，到柳州任职的柳宗元等，他们是唐代广西诗歌创作的主力，成就最高、贡献也最大；第三类是从未到过广西的一些诗人，如杜甫、韩愈等名家，他们在送人赴广西诗中描写了广西的山川地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当时广西在中原人士心目中的地位和形象。除此之外，还有广西本土诗人，晚唐桂林地区的曹唐、曹邺是其中的翘楚。这四类诗人从不同角度观照广西，描写广西，写作了内容丰富、风格多样的诗歌，对广西诗坛做出了不同的贡献。

五代十国时期，天下分崩离析、战乱频仍。广西因偏于一隅，相对比较安定，诗歌创作在数量和风格上都堪称唐诗的余绪，出现的著名文人有贵为宰相被誉为“倚马才”的南汉钟允章，广西的第三个状元平南人梁嵩，桂林的王元、翁宏等。据记载，他们一生都写过不少诗文，但留存至今的完篇却不多。加之时间短暂，诗歌创作难有创新。

宋元时期与唐代情况相似，依然是以外来作家为诗歌创作的主体。

总的说来，从先秦至宋元，与中原地区相比，广西诗歌是不够发达的，这不仅表现在数量上，尤其表现在本土诗人的缺乏上，除唐代“二曹”外，其余诗人多名不见经传。这一状况到明代方有所改变。明代是广西诗歌创作的发展期。这一时期，随着广西文化整体水平的提高，特别是科举队伍的扩大，诗人的数量有了大幅度的增加，还出现了蒋冕、张鸣凤、袁崇焕、王贵德等在全国崭露头角的诗人，诗歌的整体水平有了显著提高。

广西诗歌到清代进入高潮，不仅诗人数量较前大为增加，而且涌现了大批著名诗人。翻检任何一部广西诗歌总集，无论是《三管英灵集》还是《峤西诗钞》、《粤西十四家诗钞》、《广西诗征》等，不难发现，无一不是清代诗人占了绝大多数。更重要的是，不少诗人在当时已经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全国主

要诗人的排行榜上，同时出现如此多的广西诗人，这在广西的文学史上是从来没有过的现象，它说明到清代广西诗歌的整体水平已进入全国的先进行列。正因为广西诗坛的主力军是清代诗人，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诗歌文献也主要记载了清代广西诗人的创作。

广西古代词的创作情况与诗歌相似，在明代以前也很少看到广西词人的身影，明代开始陆续出现了零星的词人，如蒋冕等，但都不足以成家。入清以后，情况大有好转，陆续出现了谢良琦、黎建三、朱若炳、周尚文、龙启瑞、周必超、郑献甫等名家。至晚清更达到高峰，出现了以王鹏运、况周颐为代表的“临桂词派”。在晚清四大词人中，王鹏运、况周颐就占了两席，仅此一端就可见广西词人在晚清词坛举足轻重的地位。王鹏运不仅于词的创作匠心独运，开桂派先河，他对当时著名词人朱祖谋、文廷式的影响尤其引人注目。而况周颐不仅在词坛具有重要地位，更以其《蕙风词话》从理论上影响着当时词的创作，被誉为“千年之绝书”。

由上可见，广西诗词的创作有别于全国其他地区，是一个起步较晚但逐步上升，最后达到高峰的上坡式发展过程。

由于政治历史、自然地貌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古代广西诗歌表现出既不同于古代中原文学，也不同于广西现当代诗歌的特征，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一、内容多表现对国家民族和社会民生的关注。即：表现农民生活的困苦，揭露社会的黑暗腐败；描写诗人自身在动乱中的遭际和命运；揭示太平天国和大大小小的农民起义所造成的影响；反映外国对中国的侵略和中国军民的英勇抗击。后两类是广西诗歌所特有的，使广西诗人的作品往往显得沉重，大有杜诗“沉郁顿挫”的余韵。

二、大量描写了广西特有的风俗民情、自然风光和物产。广西地区的山容水貌以及诗人家乡的优美景色，是广西诗人最热衷的题材之一，因而作品具有鲜明的地域特征和浓郁的广西风情。这些作品为读者展现了一个个新奇的世界，带有浓郁的广西特色。

三、体裁上多采用长篇古体及组诗形式。翻检现存的广西各诗人诗集，就可以发现，其中广为流传受人称道的名篇，往往是长篇古体。如广西四大诗人朱琦、郑献甫、王拯、龙启瑞在当时影响较大的作品多为长篇古体或组诗。

四、少数民族特别是壮族诗人在广西本土诗人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以清代为例，前期出现了刘定道、黎建三等著名的壮族诗人，后来又涌现了张鹏展、黄体正、韦天宝、黄体元、韦丰华、黎申产、黄焕中、韦绣孟等一大批壮族诗人，

更有被誉为“壮族文学史上的一颗巨星”的郑献甫^①。这些壮族诗人不仅自身成为广西诗人中的重要一员，还带动了当地的诗歌创作。这样一种以少数民族诗人作为重要成员的现象，在全国其他地区是比较少见的，也是广西诗坛区别于当时其他地区诗坛的重要特征。

^① 郭延礼：《中国近代文学发展史》第一卷第十章，高等教育出版社2001年版。

第一章 唐以前的广西诗歌

广西文学源远流长，早在春秋时期就有越人在楚人游船上放歌。自秦始皇设置三郡使汉字直接在岭南成为通行文字，通晓汉字的官吏在岭南任职，政府文书的来往和大量北方移民的迁入，揭开了广西文学尤其是广西汉语言文学的新篇章。汉武帝平定南越后，重新划置郡县，加强了岭南与中央政权的联系。自此以后，不断有中央官员相继到岭南任职，他们大力提倡和鼓励读经习礼，提高了岭南的文化水平。尤其是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动荡，大批中原人的迁入，促进了汉语言和汉字在岭南的进一步传播，提高了岭南地区的文明程度，在语言和文字上为广西文学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历史上一些著名文人因为各种原因来到岭南，更为广西文学增添了光彩，为广西诗歌的发展奠定了浓厚的人文基础。唐太宗贞观七年（633年），藤县人李尧臣考中了进士。贞观八年（634年），南越酋长冯智戴曾在御前咏诗。中唐时期，广西出现了著名诗人曹唐、曹邺等。经过漫长的文化积淀，到了唐代，广西诗歌终于结出了丰硕的果实。

005

第一节 先秦时期的广西诗歌

广西先秦时期的诗歌鲜有以文字形式流传下来的作品，但作为广西文化母体的百越文化却有着极为丰富的乐舞蕴含。作为百越民族的后裔，广西的少数民族大多能歌善舞，从先秦时期广西各族人民使用的乐器，可以想见当时音乐的繁荣，也不难理解广西各族人民对歌舞的爱好既出自天性，也有其历史渊源。

一、百越民族的乐舞文化

在广西这片红土地上，很早就有人类在此生息繁衍。1965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管理委员会和桂林文物管理委员会组成的普查组在桂林南郊独山甑皮岩发现了一处内涵比较丰富的新石器时代遗址，后经发掘和年代测定，证明大约距今12000年前甑皮岩就开始有人居住^①。春秋时，北方人将长江以南广大地区的许多部落统称为“百越”。《汉书·地理志》说：“粤地，牵牛、婺女之分野也。今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南海，皆粤分地。”颜师古注：“臣瓒曰：自交趾至会稽，七八千里，百粤杂处，各有种姓。”百粤即百越。从地域上说，现在的云南西部及越南北部经广西、广东、湖南、江西、福建、浙江这样一个弧形地带都是百越集团的居住地。“各有种姓”，说明百越集团部落众多，且由于地域广阔，他们各自为政，从来没有建立过统一的国家。根据地域的不同，可分为东越（即于越）、南越、闽越、骆越、滇越及扬越、山越等各种称谓。先秦广西的原始居民被称为“骆越”，属于百越民族的一部分。

春秋战国时期的越国，是越人在东南地区建立起来的一个国家。越从立国到灭亡，经历六世，据司马迁《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记载，公元前334年，楚威王攻越，杀死越王无疆，“尽取故吴地至浙江，北破齐于徐州。而越以此散，诸族子争立，或为王，或为君，滨于江南海上，服朝于楚”。四散的越人有一部分进入两广，极大地促进和提高了当地的文化生产水平。所以罗香林《广东通志民族略族系篇》认为：“广东一省原为苗民从集之地，大约荆楚的三苗族……当嬴秦之时，已多徙入于云、资、桂、粤各地”，“楚人灭越，越人逃之南服，居址定后，遂抉其较高文化，部勒土著，自为君长，以是而百粤的苗蛮和百夷始与越族人互相混化。”^②可见，先秦的广西居民，除了土著，还有后来迁徙来的越人。

百越文化有着极为久远的历史，音乐更可以追溯至浙江余姚河姆渡出土的七千年前的骨哨。1973年考古学家在浙江余姚河姆渡发掘有一百六十件骨哨，骨哨以鸟类肢骨制作，管身凿一至三个音孔，吹奏时能发出酷似鸟鸣的简单音调，是古越人模拟鸟鸣捕鸟的工具。值得注意的是，在出土的骨哨中，有些腔内还插有细骨，吹管时抽动细骨，即可形成曲调，与今日杭州西湖随处可见的“竹哨”极为相似。竹哨的前身可能是骨哨，是古代乐器箫笛类的雏形。当代南方少数民族

①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工作队等：《广西桂林甑皮岩洞穴遗址的试掘》，《考古》，1976年第3期。

② 罗香林：《广东通志民族略族系篇》，《国立中山大学文史学研究月刊》，1933年第2期。

族地区广泛流传的单管乐器（笛箫类）和编管乐器（芦笙类），理应是百越文化创造者们对于中华文明的一大贡献。产生在七千多年前的河姆渡骨哨已不仅仅作为劳动或狩猎的信号，由于产生了简单的音调，因而已成为原始乐舞中草创的吹奏乐器了。从乐舞同源说推测，距今七千年的河姆渡文化遗存之多孔骨哨应是古越这块文化沃土上乐舞文化的最早实证。

远古时代，各氏族均有自己的图腾崇拜及其乐舞。例如，黄帝的《云门》，挚的《玄鸟》，尧的《咸池》，舜的《韶》等。其中，挚氏族的《玄鸟》，对后来百越文化的形成可能有一定的影响。音乐学家杨荫浏（1899—1984）指出，这个氏族“以鸟为图腾，把黑色的鸟（玄鸟）象征一年四季中春分、秋分等节气。上述葛天氏《八阙》中的第二曲《玄鸟》就是崇拜这种图腾的乐舞”^①。挚，少皞氏，东夷部族首领。其后裔的一支与古越族先民有关。《越绝书》和《吴越春秋》都有大禹为“大越海滨之民”治水及“使百鸟还为民用”的记载。《博物志·异鸟》和《吴越备史》甚至说：“鸟为越祝之祖”，“鸟主越人祸福，敬则福，慢则祸，于是民间悉图其形以祷之”。说明居住在海滨的越族先民，是鸟图腾崇拜的民族之一。广西境内曾广泛流传着一部创世史诗《布洛陀》。布洛陀，壮文记音为bouq loegh daeuz，意思是“鸟的首领”，可能是古越先民鸟图腾氏族对其首领的称谓。壮族还有一首著名的古歌《百鸟衣》，也可印证越人曾有过鸟图腾的习俗。今人不妨以越歌与越人崇鸟习俗试着逆向考察，也许能找出音乐史上的《玄鸟》乐舞与百越文化的联系。

百越民族向来能歌善舞，《河图玉版》就记载了远古时期越地同宗教仪式有关的民间乐舞，“越俗祭防风神，奏防风古乐。截竹长三尺，吹之如嗥，三人披发而舞。”防风氏是古代越族的一支，《国语·鲁语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吕氏春秋·音初篇》：“禹行功，见涂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南土。涂山之女乃令其妾候禹于涂山之阳，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实始作为南音。”这首古歌被音乐史学论著认为是目前所知最早的南方民歌。这首古歌虽然只有一句，但反映了涂山女对禹质朴而强烈的思念之情。闻一多先生特别谈到无具体内容的两个叠韵虚词“兮猗”，认为这种从心底发出的感叹声“便是音乐的萌芽……”^② 吴钊、刘东升先生认为两个虚词必然配合了婉转起伏的旋律

^① 杨荫浏：《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万叶书店1952年版，第8页。

^② 闻一多：《神话与诗》，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182页。

以抒发歌曲旖旎缠绵之情，“说明旋律性已逐渐成为原始音乐的重要因素”^①。关于涂山地望，《越绝书》卷八：“涂山者，禹所娶妻之山也，去县五十里。”涂山在今浙江绍兴境内，可见《候人歌》是远古时越地一带的歌谣。

二、壮乡“歌海”与“越人歌”

壮乡有“歌海”的美誉。作为百越民族的后裔，广西的少数民族大多能歌善舞。坐落于广西宁明县左江岸边的花山岩画，规模宏大，气势雄伟。壁画上的人物图像众多，而且一律作双手曲肘上举、两脚叉开半蹲姿势，排列整齐，队形多变，有呈横排、纵排的，也有众多的人物围成圆圈的，动作整齐划一。每一组画面都有一个形体高大、身佩刀剑、头戴羽毛或高髻的正身人像，其身旁或前面画有一面内带芒星的铜鼓或羊角钮钟图像。这是典型的集体祭祀舞蹈场面的形象反映，是舞蹈过程中对其代表性舞姿的定格式写照。画面中心形体高大、装饰与众不同的正身人物，既是氏族部落的首领和主持祭典的巫师，同时也是集体舞蹈的领舞者。其旁侧的铜鼓或铜钟，是节律和伴奏舞蹈的乐器，犬类图像是瓯骆人的图腾崇拜物。众人在巫师的带领下，随着激昂洪亮的鼓乐节奏，狂欢起舞。动作刚劲有力，粗犷豪放，具有原始古朴的风格。

“远古时代的歌舞总是互相结合的。”^②随着原始舞蹈的发展，各种敲击乐器和吹奏乐器也在广西应运而生。1957年钦州县（今钦州市）大寺镇那葛村马敬坡上发现一枚石磬，由青黑色石灰岩制成，通体磨光，形制呈长体三菱形，长53厘米，宽17厘米，厚2.4厘米，上部中间钻有一小圆孔，供系索悬吊，敲击时音质清脆悦耳，其形制与中原地区发现的商代石磬相似。这是广西迄今发现的年代最早的一件打击乐器^③。铜鼓是广西壮、侗、瑶、苗等少数民族非常喜爱的一种乐器。1977年在田东县锅盖岭战国晚期墓中出土了一面铜鼓，说明广西铜鼓至少可以追溯到公元前二世纪。铜鼓是作为乐器出土的，它的用途当然主要是作为乐器演奏。古书把铜鼓归在“蛮夷乐器”类。唐代刘恂《岭表录异》就说：“蛮夷之乐有铜鼓。”^④《新唐书·南蛮列传》记载：唐代东谢蛮宴聚时“击铜鼓，吹大角，歌舞以为欢”。宋代的《太平御览》和《文献通考》两部类书，都把铜鼓收在乐部。《太平寰宇记》载：宋代越夷人“亲戚宴会，即以割芭、铜鼓为乐”。明

① 刘东升、吴钊：《中国音乐史略》，人民音乐出版社1996年版，第6页。

② 游国恩等主编：《中国文学史》（修订本）第一册，人民文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19页。

③ 张声震：《壮族通史》，民族出版社1997年版，第218页。

④ 刘恂：《岭表录异》卷上，见《南方草木状》（外十二种），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81页。

代魏浚《西事珥》也说“夷俗最尚铜鼓，时时击之以为乐”。田汝成《炎徼纪闻》载，明代仲家“俗尚铜鼓，时时击之以为乐”。清代屈大均《广东新语》说：“粤之俗，凡遇嘉礼，必用铜鼓以节乐。”乾隆年间编纂的《贵州通志》卷七说仲家“岁时击铜鼓为欢”。贵州苗族也是“好吹芦笙，打铜鼓为欢”的。可见，铜鼓在中国南方一些民族中是一种很普遍的传统乐器。早期铜鼓主要用作乐器，发展成熟后也作为祭祀器、陈制品，具有礼器和权力重器的功能。裴渊《广州记》谓：“有鼓者，极为豪强。”《隋书·地理志》说：“有鼓音，号为都老，群情推服。”《续资治通鉴长编》说：“京有铜鼓，子孙秘传，号为右族。”《明史·刘显传》甚至说：“得鼓二三，便可僭号称王。”铜钟也是打击乐器，在恭城、灌阳、忻城、宾阳、横县、南宁等地均有发现，形制与中原地区出土的同一时期的铜钟相似。瓯骆故地的先秦铜钟虽系内地传入，但当是瓯骆人已有这种需要才会引进，并且运用于祭舞与音乐的伴奏。羊角钮钟是瓯骆民族自己铸造和使用的一种富有地方民族风格的打击乐器，其功用与中原地区的铜钟相似。在瓯骆故地的浦北、容县、贵港市等地均有发现，在浦北还发现五个大小依次的羊角钮编钟。在宁明县高山崖壁画上也出现挂于架上的四个羊角钮编钟图像，并且与欢歌跳跃的舞人相伴，说明该钟是在隆重、神圣的祭祀歌舞中用以礼神和伴奏的。在南越国时期和西汉早期的墓葬里，还发现有木鼓、瑟、竹笛、控、筑、角、钹等乐器。这些乐器虽然发现于南越国或西汉早期的墓葬，但其器物应是此前已经使用无疑。从先秦时期广西各族人民使用的乐器，可以想见当时音乐的繁荣。

刘向《说苑·善说》记载了一段关于春秋时代楚国鄂君子皙在游船上听榜柂越人唱歌的情景。刘向在文章中，通过楚大夫庄辛之口，描绘了这场富丽豪华的舟游盛况，紧接着这样写道：“会钟鼓之音毕，榜柂越人拥楫而歌，歌辞曰：‘滥兮抃草滥，予昌桓泽予昌州，昌州州湛。州焉乎秦胥胥，缦予乎昭澶秦踰，渗悶随河湖。’鄂君子皙曰：‘吾不知越歌，子试为我楚说之。’于是乃召越译。乃楚说之曰：‘今夕何夕兮，搴中洲流；今日何日兮，得与王子同舟。蒙羞被好兮，不訾诟耻。心几顽而不绝兮，知得王子。山有木兮木有枝，心说君兮君不知。’于是鄂君子皙乃榻脩袂行而拥之，举绣被而覆之。”^①

《越人歌》是一首非常优美的诗歌，但因为“越人”概念过于宽泛，拥楫而歌的越人到底属于百越中的哪个分支，两千年来一直是个不解之谜。值得庆幸的

^① 此歌及译语有异文，今从明程荣纂辑《汉魏丛书》本，吉林大学出版社据明万历新安程氏刊本影印，1992年版。

是，《说苑》不但保存了“楚说”之后的《越人歌》，而且还用汉字记录下了原歌的“音”，为探索“拥楫越人”的身份提供了线索。壮族学者韦庆稳根据原歌的“歌词”，从语言学的角度进行剖析和探究，根据音韵学家对汉字的上古音拟构把歌中每一汉字的中古音和上古音（即隋唐时代的音和周秦时代的音）用国际音标记下来，然后与有关的壮语词逐个对照，得出的结论是：原歌的记音与壮语译音基本上是相同或相近的，而且构词也很有壮语的特点^①。继韦庆稳之后，侗族学者也对《越人歌》进行了探讨和研究，认为“这首歌无论就其音译、义译，或韵律、格律、语言结构，或记音方法似与侗同”，“那位拥楫而歌的榜柂越人和那位精通越、楚两族语言的越译，很可能都是侗族的祖先”，“《越人歌》也当是侗族的古代民歌”^②。就族源上来讲，壮侗都是西瓯、骆越的后裔，属于同一个语族，所以《越人歌》可以说是壮族的，也可以说是侗族的，甚至可以说是岭南一带壮侗语族诸民族的古老民歌。

《越人歌》“是瓯骆时代壮族先民遗存下来的唯一有文字记载的一首民歌”^③，这首歌虽然只有短短的几句，又是即兴之作，但有多方面的价值。首先，它使我们认识到，作为“南音”的一部分，壮侗语族诸民族的音乐和中原音乐是同步的，所以才能博得鄂君子晳的注意和激赏。其次，歌词非常优美。作者以歌代言，对“今晚”的此情此景进行了非常恰当的概括，抒发了自己躬逢其盛的深切感受，话虽不多，但感情发自肺腑，溢于言表。这首歌的歌词旖旎缠绵，与后来南朝的吴歌很相似。再次，先秦广西诗歌用当地语言演唱，外人需要借助翻译才能明白。《礼记·王制》云：“五方之民，言语不通，嗜欲不同。”《颜氏家训·音辞篇》亦云：“夫九州之人，言语不同，生民以来，固常然矣。”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各地语言差别很大，所以鄂君子晳才需要“楚说”之后才能明白“越人歌”的含义。

广西先秦时期的诗歌尽管鲜有以文字形式流传下来的作品，但从百越文化的繁荣和“拥楫越人”动听的歌声中，我们依稀看到广西先民载歌载舞的身影，感受到他们热爱生活、感情丰富的内心世界。王粲《登楼赋》：“钟仪幽而楚奏兮，庄舄显而越吟。”古代广西诗歌就在令人魂牵梦萦的越吟声中揭开了帷幕。

① 韦庆稳：《〈越人歌〉与壮语的关系试探》，见《民族语文论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② 《侗族文学史》，贵州民族出版社1989年版，第69页。

③ 《壮族文学发展史》，广西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176页。

第二节 秦汉时期的广西诗歌

秦汉时期的广西诗歌，尤其是以汉语和汉字为载体的传统意义上的诗歌，仍处于酝酿阶段。这一时期，广西与内地在政治上进一步得到加强，汉文化通过官方大力推广，如春风化雨，渐被于岭南。岭南也渐渐为内地人们所熟悉，张衡《四愁诗》说：“我所思兮在桂林，欲往从之湘水深。”反映了内地士人渴望了解岭南的意愿。岭南越族土人也渐渐熟悉汉文化，为广西诗歌在唐代以后的发展积淀了深厚的文化基础。

一、陆贾、庄助使越与马援南征

秦始皇设置三郡使汉字直接在岭南成为通行文字，通晓汉字的官吏在岭南任职，政府文书的来往和大量北方移民的迁入揭开了广西文学尤其是广西汉语言文学的新篇章。

秦朝覆亡以后，驻守南海郡的秦将赵佗乘机兼并桂林、象郡，建立南越王国，自立为“南越武王”。为了巩固其统治，赵佗继续推行郡县制，实行“和绥百越”的民族政策，让越人的上层人物参加政权管理，任命越人吕嘉为南越王国的丞相；遵从越人习俗，改穿越人服装，鼓励汉人和越人通婚；因地制宜，在交趾地区分封西子王，实行越人“自治”，以此约束当地越人。这些措施的推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岭南地区出现了“甚有文理，中县人以故不耗减，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汉书·高帝纪》）的安定局面。

陆贾是汉初著名的政治家，高祖刘邦的得力文臣，亦为其时卓有成就的思想家、辞赋家、散文家。他学识渊博，言辞辩丽。客从高祖刘邦时，就常常在刘邦面前说称《诗》、《书》，“高帝骂之曰：‘乃公居马上而得之，安事《诗》《书》？’陆生曰：‘居马上得之，安可以马上治之乎？’高帝不怿而有惭色。”（《史记·陆贾列传》）鉴于陆贾的辩才，汉朝政府曾两次派他出使南越，并且能够不辱使命，为巩固和发展中原与岭南的关系做出了贡献。陆贾以辩才有功于汉室，后人对其往往不吝赞美之词。扬雄《法言·渊骞》曰：“言辞，娄敬、陆贾。”《汉书·刑法志》则曰：“汉兴，高祖躬神武之材，行宽仁之厚，总揽英雄，以诛秦、项。任萧、曹之文，用良、平之谋，聘陆、郦之辩，明叔孙通之仪，文武相配，大略举焉。”

又《汉书·陆贾传》云：“陆贾位止大夫，致仕诸吕，不受忧责，从容平、勃之间，附会将相以强社稷，身名俱荣，其最优乎！”元人胡助《陆贾赞》则谓：“乃公天下，马上得之；每奏《新语》，辄为解颐；纵横余风，游说奇术；臣服尉佗，交欢平、勃。”综上种种可见，陆贾凭借极高的辩才于社稷多有建树，诸家之评，非为虚语。

陆贾的文名在后世广为流传，并且数与著名文学家相提并论。王充《论衡·书解》：“汉世文章之徒，陆贾、司马迁、刘子政、扬子云，其材能若奇，其称不由人。”又《论衡·超奇》云：“若夫陆贾、董仲舒论说世事，由意而出，不假取于外，然而浅露易见，观读之者犹曰传记。”班固《答宾戏》亦云：“近者陆子优游，《新语》以兴；董生下帷，发藻儒林；刘向司籍，辨章旧闻；扬雄覃思，《法言》、《太玄》。皆及时君之门閭，究先圣之壸奥，婆娑乎术艺之场，休息乎篇籍之囿，以全其质而发其文，用纳乎圣德，烈炳乎后人，斯非亚与！”可见，在西汉文苑中，陆贾实算得上一流大家。《汉书·艺文志》著录陆贾《楚汉春秋》九篇、《陆贾》二十三篇、陆贾赋三篇。流传至今的文字主要有《新语》十二篇和《楚汉春秋》佚文五十条^①。另有《南越行记》一书，今佚。嵇含《南方草木状》卷上引其佚文：“南越之境，五谷无味，百花不香。”历史上的岭南，素来被中原人视为畏途，被当作是毒气熏蒸、荒草没径的荒蛮的“化外之地”，是“一去一万里，千去千不回”（李德裕）、“飞蛇晴挂树，毒雾昼沉山”（孙一元），“百越炎蒸地，千山虎豹群”（潘思）的恐怖之野。赵佗见到陆贾那么欣喜，他之所以愿意归附汉朝，和中原人对岭南生态环境的感受不无关系。陆贾的《南越行记》佚文不多，但从嵇含所引佚文，可知陆贾并非客观地记载岭南风物，而是饱含感情的。另据清人潘耒《遂初堂集》卷七《使粤日记序》所记，陆贾还曾写过《南中记》一书，已佚。

赵佗本是个极有文化修养的人，《汉书·两粤传》载其《上文帝书》颇有文理。陆贾的文采风流，深得赵佗的尊敬和礼遇。陆贾第一次出使南越，赵佗“乃大说陆生，留与饮数月。曰：‘越中无足与语，至生来，令我日闻所不闻。’赐陆生橐中装直千金，他送亦千金”。仇巨川《羊城古钞》引《广州记》：“南越王赵佗以陆大夫有威仪文采，为越之华，故即江浒作楼以居之。或曰：一名越华馆，佗筑之以送陆贾。”陆贾两次出使南越，为广西文学添上了华美的一章。

汉武帝时，南越国统治集团内部产生严重的政治分歧，丞相吕嘉反对归附汉朝，汉武帝派重兵平定了南越。之后，重新划置郡县，将原来秦时的桂林、象郡、南海三郡划分为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等七郡，后又在海

^① 见王利器《新语校注》附录二《〈楚汉春秋〉佚文》，中华书局，1986年版。